

证券代码：400082

证券简称：华锐 5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59 号文化大厦 19 层 1905 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☒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陈雷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,832,500,32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.39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,368,430,90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2.6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2 人，董事王原先生、孙大庆先生、姜松江先生、田世忠先生、张吉昌先生因公务原因未列席会议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王世及先生因公务原因未列席会议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未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815,970,77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0%；反对股数 15,815,24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6%；弃权股数 714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817,586,47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9%；反对股数 14,199,54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7%；弃权股数 714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经营计划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817,371,18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7%；反对股数 14,199,54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7%；弃权股数 929,595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817,586,47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9%；反对股数 14,199,54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7%；弃权股数 714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816,295,67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2%；反对股数 15,490,34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%；弃权股数 714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报告摘要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817,586,47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9%；反对股数 14,199,54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7%；弃权股数 714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（年度）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（年度）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2, 247, 36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 00%；反对股数 14, 199, 54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 87%；弃权股数 964, 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 1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（一季度、二季度）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（一季度、二季度）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2, 247, 36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 00%；反对股数 14, 199, 54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 87%；弃权股数 964, 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 1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。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审计实施的具体情况决定审计费用，并同意董事会将该授权转授权公司总裁行使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 817, 586, 47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 19%；反对股数 14, 199, 54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 77%；弃权股数 714, 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 04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2025 年集团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6.3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。综合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、固定资产借款、商业汇票、票据贴现、保函、信用证等，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。其中，集团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不超过 18.3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，期限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817,336,47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7%；反对股数 14,199,54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9%；弃权股数 714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和源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卜永新、代珍影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定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-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4 月 30 日